

安溪县教育局

安教函〔2024〕46号

答复类型：A类

关于县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第133031号 提案的答复函

林森楚委员：

《关于加强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提案》（第133031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近几年来，我县教育系统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《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（2012年修订）》要求，有计划、有步骤、有针对性地推进全县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，促进师生健康发展。

1. 全县加强学校心理服务建设。目前，全县各级各类学校建有心理咨询室255间，建设面积6376.78平方米，已投入资金500多万元，配有专职心理教师35人，兼职心理教师229人。学校心理健康服务中心1个，校外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站1个。开通教育系统县级24小时心理咨询服务热线2条、校级热线106条，全方位、多角度为师生健康提供多种服务。

2. 多方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活动。每年5月设定为“学校心理

健康教育宣传月”，集中开展系列主题教育活动，先后组织开展“珍爱生命 健康成长”“防控疫情 珍爱生命”“珍爱生命 阳光心灵”“心健康·善爱我·共成长”等主题教育活动，共举办500多场次。定期组织开展全县中小学生心理知识竞赛，2022年全县共有37416名学生自愿报名参与，2023年全县共有52602名学生自愿报名参与。

3. 构建系统的排查干预机制。推进政府采购第三方心理健康服务，在安溪华侨职校设立安溪县学校心理健康教育服务中心。每学期组织1次全面普查，细致摸排全体学生的心理状况，全面掌握学生心理动态，并建立信息定期报送制度，确保信息对称、工作闭环。目前，我县已完成五年级及以上学生“一生一档”建档工作，全县共建档181729人。

4. 营造快乐阳光校园学习氛围。落实“双减”要求，要求各校运用体育大课间或者课后服务时间，开展体育运动小组互助打卡活动或趣味体育运动，丰富学生人际互助体验，提高情绪压力调适能力。加强班主任心理健康教育培训，鼓励班主任巧用一些方法关注学生的情绪状态，如每日感悟、我想说说、心情日志等方式，引导学生保持积极情绪，培养学生的阳光心态。

下一阶段，我局将通过多种途径，进一步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，为青少年学生健康快乐成长创设更加良好的环境。

感谢您对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关注与支持！

领导署名：李颖华

联系人：黄世元

联系电话：23236030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县政府督查室、县政协提案委。

